

**祷告：**主耶稣，我们在天上的父，您教导我们，地上的一切动物，无论兽类、鸟类，还是爬行物，都代表那些存在于人里面的事物，一般都与人意愿的情感和理解力的思维有关，因而与良善和真理有关。其起源在于来世的代表，因为来世的一切动物或活物都对应于灵人和天使的情感和思维。由此可知，地上的一切动物及其分类，追根溯源，就是一切情感和思维及其分类。唯有读懂了这一点，才能真正明白为何说一个人就是一个小宇宙。我们唯有按主的教导理顺自己里面的情感和思维，使之合乎主的秩序，才能确保这小宇宙健康运转，换句话说，我们自己若完好了，整个宇宙就都完好了。求主不断赐我们智慧来管理自己，我们也愿意承受剥离老我的痛苦，唯愿主的旨意在我们身上成就。阿们！

## 新耶路撒冷及其属天教义

NJHD 分享-圣餐 11

**221.** 一般来说，它们包含关于主之人身的荣耀的奥秘；在一个类似意义上，它们包含关于人的重生和从邪恶并虚假中洁净的奥秘；所以献祭是为各种罪，罪行和洁净而规定的(9990, 10022, 10042, 10053, 10057 节)。在用来献祭的动物上按手表示什么(10023 节)。在燔祭中，把被宰杀动物的较低部位放在它们的较高部位顶上表示什么(10051 节)。同时献上的“素祭”表示什么(10079 节)。“奠祭”表示什么(4581, 10137 节)。献祭所用的“盐”(10300 节)。“祭坛”及其一切细节表示什么(921, 2777, 2784, 2811—2812, 4489, 4541, 8935, 8940, 9388—9389, 9714, 9720, 9963—9964, 10028, 10123, 10151, 10242, 10245,

10344 节)。“祭坛上的火”表示什么(934, 6314, 6832 节)。一起吃祝圣的食物表示什么(2187, 8682 节)。从圣言说明, 经上并未吩咐献祭, 所吩咐的是仁和信; 所以献祭只是被容忍(922, 2180 节)。它们为何被容忍(2180, 2818 节)。

燔祭和献祭由羔羊、母山羊、绵羊、小山羊、公山羊、小公牛和公牛构成, 被统称为“食物或饼”, 这一点从下列经文明显看出来:

祭司要把它烧在坛上; 是用火献给耶和華的食物。(利未记 3:11, 16)

利未记:

亚伦的子孙要归他们的神为圣, 不可褻渎他们神的名; 因为耶和華的火祭, 就是神的食物, 是他们献的。你要使他成圣, 因为他奉献你神的食物。亚伦的种中, 凡有残疾的人, 都不可近前来献他神的食物。(利未记 21:6, 8, 17, 21)

民数记:

你要吩咐以色列人, 对他们说, 我的供物, 我的食物, 就是献给我的馨香火祭, 你们要定期献给我。(民数记 28:2)

利未记:

摸了不洁之物的, 若不用水洗身, 就不可吃圣物; 然后可以吃圣物, 因为这是他的食物。(利未记 22:6, 7)

玛拉基书:

你们将污秽的食物献在我的坛上。(玛拉基书 1:7)

因此, 如前所述(214 节): 圣餐包括并包含了设立在以色列教会中的神

性敬拜的全部。事实上，作为该教会敬拜核心的燔祭和献祭被统称为“食物或饼”。因此，圣餐也是对这种敬拜的一个总结，由此可见，约翰福音中的食物表示什么：

耶稣对他们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不是摩西把那从天上来的食物赐给你们，乃是我父把天上来的真食物赐给你们。因为神的食物，就是那从天上降下来赐生命给世界的。他们对祂说，主啊，常将这食物赐给我们。耶稣对他们说，我就是生命的食物；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信我的人有永生。我就是生命的食物。这是从天上降下来的食物，叫人吃了就不死。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的活食物；人若吃这食物，就必永远活着。（约翰福音 6:31-35，47-51）

从这些经文和前面所述明显可知，“食物或饼”是指从主发出的一切良善，因为主自己就存在于祂自己的良善中。由此可见，圣餐中的“饼”和“酒”表示出于爱和信之良善对主的一切敬拜。

222. 对于上述内容，我补充《属天的奥秘》一书(9127 节)中的一些细节：人若对圣言的内义或灵义一无所知，就只知道当圣言提到“肉”和“血”时，“肉”和“血”是指实际的肉和血。但内义或灵义并不论述肉体生命，而是论述人之灵魂的生命，也就是他要活到永远的属灵生命。这生命在圣言的字义中以属于肉体生命的事物，也就是“肉”和“血”来描述；由于人的属灵生命靠爱之良善和信之真理来维持，所以就圣言的内义而言，“肉”表示爱之良善，“血”表示信之真理。这就是“肉和血”在天上的意思，这也是“饼和酒”的意思，因为在天上，“饼”和

“肉”是一个意思，“酒”和“血”是一个意思。那些非属灵的人不明白这一点，所以就让他们继续持守自己的信仰吧，只要他们相信圣餐和圣言里面有神圣，因为它们来自主，尽管他们不知道这神圣居于何处。另一方面，让那些具有内在感知的人认真想想下列经文中的“肉”是不是指肉，“血”是不是指血。启示录：

我看见一位天使站在日头中，向空中所飞的一切鸟大声呼喊说，你们聚集来赴大神的筵席！可以吃君王的肉，千夫长的肉，壮士的肉，马和骑马者的肉，并自主的，为奴的，小的大的，众人的肉。（启示录 19:17, 18)

若不知道“肉”、“君王”、“千夫长”、“壮士”、“马”、“骑马者”、“自主的”和“为奴的”在内义上表示什么，谁能明白这些话？以西结书：

主耶和华如此说，你要对天上的各种飞鸟、对田野的各走兽说，你们聚集来吧，要从四围聚集来赴我为你们所献的祭筵，就是在以色列山上的大祭筵，好叫你们吃肉喝血。你们要吃勇士的肉，喝地上首领的血。从我为你们所献的祭筵，你们要吃脂肪吃到饱足，喝血到喝到醉。你们要在我席上饱吃马匹和战车，并勇士和一切的战士。我必这样在列族中建立我的荣耀。（以西结书 39:17-21)

这段经文论述的是把所有人都召聚到主的国度，特别论述了教会在外邦人或非基督徒当中的建立；“吃肉喝血”表示他们将神性良善和神性真理，因而将从主的神性人身发出的神圣归为己有。当经上说他们“要吃勇士的肉，喝地上首领的血”，“喝血到喝到醉”，以及“饱吃马匹和

战车，并勇士和一切的战士”时，谁不明白，此处“肉”不是指肉，“血”也不是指血？至于“天上的飞鸟”和“田野的走兽”在灵义上表示什么，可参看《天堂与地狱》一书(110节和那里的脚注)。现在让我们认真想想主在约翰福音中论到**祂**的肉和血是怎么说的：

我所要赐的食物，就是我的肉。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不喝人子的血，就没有生命在你们里面。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我的肉真是可吃的，我的血真是可喝的。吃我肉喝我血的人，住在我里面，我也住在他里面。这就是从天上降下来的食物。(约翰福音 6:51-58)

主的“肉”是指神性良善，**祂**的“血”是指神性真理，两者都来自**祂**，这是显而易见的，因为这些滋养人的属灵生命。这就是为何经上说：“我的肉真是可吃的，我的血真是可喝的”；由于人通过神性良善和真理与主结合，所以经上还说：“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以及他“住在我里面，我也住在他里面”；在该章前面部分：

不要为那必朽坏的食物劳力，要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劳力。(约翰福音 6:27)

主自己在约翰福音(15:2-12)中教导，“住在主里面”是指住在对**祂**的爱里面。

《属天的奥秘》摘录：

10042. “你要牵一只公绵羊来”表示内在人中的纯真之良善。“公绵羊”是指内在人中纯真和仁爱的良善。由于本章论述的是公绵羊和羔羊的

祭牲和燔祭，所以必须阐明献作祭牲和燔祭的动物或活物一般表示什么。这些动物或活物是公牛、小公牛、公山羊、公绵羊、母山羊、小公山羊、母羔羊和小母山羊。人若不知道这些动物或活物表示什么，就不可能知道由它们构成的祭牲和燔祭具体表示什么。要知道，地上的一切动物或活物都表示诸如存在于人里面的那类事物，这些事物一般都与他意愿的情感和理解力的思维有关，因而与良善和真理有关，或说在于存在于他意愿中的情感和存在于他理解力中的思维，因而在于良善和真理；因为良善属于意愿，真理属于理解力。这些事物因与良善和真理有关，或说在于良善和真理，故也与爱和信有关，或说在于爱和信，因为爱的一切被称为良善，信的一切被称为真理。

这些不同种类动物或活物表示这类事物的原因在于来世的代表，因为属于许多属和无数种类动物或活物会出现在来世。在那里，这类动物或活物具有栩栩如生的外表，对应于灵人和天使的情感和思维。事实的确如此，这一点从先知在圣言各个地方所提到的异象也明显看出来；因为先知所看到的一切都是诸如在天堂出现在天使眼前的那类事物。这解释了为何在圣言中，经上如此频繁地提及到牲畜或动物，它们各自都表示与人里面的那类事物有关的某种东西。**就其外在人而言，人只是动物；但就其内在人而言，他不同于动物。**他的内在人和外在人都能通过他的内在人而被提升到天堂和神那里，由此接受信和爱。这就是为何动物或牲畜被用于祭牲和燔祭。人若对这一切一无所知，就不可能知道为何经上吩咐在这一场合下献上小公牛、公绵羊，或公羔羊；在那一场

合下献上公牛、母山羊、母羔羊；而在另一个场合下献上公山羊、小公山羊、小母山羊。这些不同还能有什么其它原因呢？在圣言中，“牲畜或动物”表示与人同在的良善或邪恶，以及真理或虚假；正是由于这种含义，它们才被用来献祭。

然而，就这些动物或活物构成的祭牲和燔祭而言，要知道：(1)犹太和以色列民族当中的代表性敬拜主要在于祭牲和燔祭；(2)祭牲和燔祭一般表示一个人通过从主所接受的信之真理和爱之良善的重生，在至高意义上表示主之人身的荣耀；(3)敬拜的一切事物，即构成它的各种不同事物，因而各种各样的敬拜由祭牲和燔祭来代表，这就是为何经上规定要用各种不同的动物或活物。

不过，要详细论述这些要点：(1)犹太和以色列民族当中的代表性敬拜主要在于祭牲和燔祭。这一点从以下事实清楚看出来：用它们是为了一切罪和一切罪愆，也为一切祝圣和供职；此外，每天、每个安息日、新个月朔和每个节期都会用到它们；因此，祭坛是最神圣的事物。这个民族当中的敬拜的其它一切行为都取决于献祭的场合，这解释了为何在但以理书论述废除代表性敬拜的地方，经上说“祭祀与供献必止息”，“要除掉常献的祭”。“常献的祭”具体表示每天献上的祭，总体上表示一切敬拜。不过，可参看前面关于这些事物的说明，即：祭祀总体上表示一切代表性的敬拜；祭坛是主和由此而来的敬拜的主要代表；希伯之前的古人对祭祀一无所知；祭祀是在希伯的时代设立的，并从那时起就存在于希伯来民族当中，因而存在于雅各的后代当中，以及他们为什么

这样做；祭祀不是吩咐的，仅仅是允许。

(2) 祭牲和燔祭一般表示一个人通过从主所接受的对主之信的真理和对主之爱的良善的重生。这一点从以下事实清楚看出来：**敬拜的一切都与从邪恶和虚假中的洁净、真理和良善的植入，以及它们的结合有关，因而与重生有关**，因为人通过这三者重生。这解释了为何祭牲和燔祭是为一切罪和一切罪愆而献上的；经上说，当献上它们时，就赎罪了，必蒙赦免。**罪的赦免、赎罪、遮罪和救赎只是从邪恶和虚假中的洁净，良善和真理的植入，以及它们的结合，也就是重生**。每种祭牲和燔祭的特定仪式也描述了重生的整个过程，当内义将它的代表性元素逐渐展开时，对这个过程的一个清晰认识就会浮现。

就至高意义而言，祭牲和燔祭表示主之人身的荣耀。这是因为在以色列和犹太民族当中所设立的一切敬拜仪式都唯独关注主；因此，祭牲和燔祭尤其关注祂，因为它们一般代表敬拜的一切。此外，人重生的唯一源头就是主。因此，当圣言论述人的重生时，在至高意义上论述的主题就是主之人身的荣耀；因为一个人的重生就是主荣耀的一个形像。荣耀祂的人身意味着将它变成神性，而使一个人重生则意味着使他成为天堂，好叫主的神性能住在他里面。

(3) 敬拜的一切事物，即构成它的各种不同事物，因而各种各样的敬拜由祭牲和燔祭来代表，这就是为何经上规定要用各种不同的动物或活物。这一点从规定祭牲和燔祭所为的各种情况清楚看出来，即为：因错事而犯的罪，不是因错事而犯的罪；一切过犯和不洁，无论祭司那一方

的，还是全会众，首领，抑或任何平凡人；洁净大麻疯；分娩后的洁净；为给祭坛、会幕和其中的一切祝圣；亚伦一年一次进至圣所时而洁净这些事物；亚伦和他儿子承接祭司职分；给拿细耳人祝圣；以及一般的三个节期，每个月朔，安息日，每天早晚；此外还有还愿祭和甘心祭。由于祭牲和燔祭是为如此多不同的情况而规定的，它们代表构成敬拜的各种不同事物，所以经上还规定要用各种不同的动物或活物，即：小公牛、公牛、公山羊；公绵羊、母山羊、小公山羊；公羔羊，母羔羊，小母山羊。小公牛、公牛和公山羊所构成的祭牲和燔祭代表外在人或属世人的洁净和重生；公绵羊、母山羊和小公山羊所构成的祭牲和燔祭代表内在人或属灵人的洁净和重生；公羔羊、母羔羊和小母山羊所构成的祭牲和燔祭代表至内在的人，或属天人的洁净和重生。人里面有三个层级按次序彼此跟随，即属天层、属灵层和属世层；如果一个人要重生，内在事物和外在事物都必须重生。

但至于本章所论述的由一只公绵羊所构成的祭牲和燔祭具体表示什么，这从圣言中描述公绵羊的祭牲和燔祭，或提到公绵羊的地方明显看出来。从这些地方明显看出，“公绵羊”表示内在人中纯真和仁爱的良善；它所构成的祭牲和燔祭表示内在人的洁净和重生，因而表示内在人中纯真和仁爱的良善的植入。“公绵羊”的这种含义从下列经文明显看出来。以赛亚书：

基达所有的羊群都必聚集到你这里，尼拜约的公绵羊要供你使用；它们必蒙悦纳上我的祭坛。（以赛亚书 60:7）

这论及主，以及祂的天堂和教会；“基达的羊群”是指内在人的一切良善；“尼拜约的公绵羊”是指内在人中纯真和仁爱的良善；“羊群”是指内在人的良善；“基达”是指良善所在的地方；“尼拜约”是指那里那些处于该良善的人。以西结书：

亚拉伯人和基达的一切首领都作你手下的客商，用小牲畜、公绵羊、公山羊与你交易。（以西结书 27:21）

这论及推罗，推罗表示有关于良善和真理的认知或知识存在的教会；

“商人”是指那些拥有这些认知或知识，并把它们传下去的人；“小牲畜”是指爱之良善；“公绵羊”是指仁之良善；“公山羊”是指信之良善。

在圣言中，经上提到“羊群”、“小牲畜”和“羊群成员”，它们在原文按名称而区分开来。“羊群”表示总体上的内在事物，“羊群成员”表示具体的内在事物；“小牲畜”表示具体的至内在事物。但“牛群”表示外在事物。耶利米书：

我必使他们像小牲畜，像公绵羊和公山羊，下到宰杀之地。（耶利米书 51:40）

“小牲畜”、“公绵羊”和“公山羊”的意思大致相同。以西结书：

主耶和華如此说，看哪，我必在羊群与羊群成员中间，公羊与公山羊中间施行判断。（以西结书 34:17）

“羊群与羊群成员中间”表示在那些处于良善和邪恶的内层事物的人之间；“公绵羊与公山羊中间”表示在那些处于仁并由此处于信的人与那些处于无仁的信之真理的人之间；“公羊”在此和绵羊所表相同，因

为公羊是指公绵羊。“绵羊”表示那些处于仁并由此处于信的人；“公山羊”表示那些处于被称为信之真理的真理，但没有仁爱的人。但以理书 8 章中的“公绵羊”和“公山羊”具有同样的含义，马太福音（25:32-46）中的“绵羊”和“山羊”也具有同样的含义。摩西五经：

一个灵魂若因错事犯了罪，就要从羊群中牵一只没有残疾的公绵羊来给耶和華為赎愆祭。（利未记 5:15, 18; 6:6）

公绵羊的祭牲表示内在人的洁净，内在人中纯真之良善的植入；因为“因错事所犯的罪”是指由于含有纯真在里面的无知而犯的罪，无知的纯真属于内在人。民数记：

每月朔（即每月初一），你们要献上两只小公牛，一只公绵羊，七只公羊羔，献给耶和華為燔祭；然后献上一只公山羊。逾越节期间的每一天，以及初熟之物的这一天，都要做这种事。（民数记 28:11, 15, 19）

做这一切是为了可以代表整个人的洁净，无论外在，内在还是至内在。小公牛的祭牲和燔祭代表外在人的洁净；公绵羊的祭牲和燔祭代表内在人的洁净；羔羊的祭牲和燔祭代表至内在之人的洁净。由于所代表的是洁净，故所代表的也是纯真之良善的植入；因为“小公牛”是指外在人中的纯真之良善，“公绵羊”是指内在人中的这良善，“公羔羊”是指至内在之人中的这良善。它们当中最后的动物或活物之所以是公山羊，是因为“公山羊”表示外在人中的信之真理，那里的信之真理是最末和最低的。由于与人同在的良善和真理按这个次序彼此跟随，所以当膏抹祭坛和会幕时，以色列首领的供物是一只小公牛，一只公绵羊，一只公

羔羊作燔祭；一只公山羊作祭牲。由此可见，“公绵羊”表示内在人中纯真和仁爱的良善。

10023. “亚伦和他儿子要按手在小公牛的头上”表示属世人或外在人中接受良善和真理的一个代表。“按手”是指将一个人自己的东西转移给另一个人，它之所以也表示接受，是因为所转移的东西被另一个人接受；“头”是指整体；“小公牛”是指外在人或属世人中纯真和仁爱的良善。“按手”之所以表示转移并接受，是因为“手”表示能力；由于这种能力是生命活动，或行动能力，所以“手”也表示凡属于人的东西，因而表示行动中的整个人；“按”就那按手的人而言，表示转移，就被按手的人而言，表示接受。由此明显可知，古人当中的“按手”表示什么，即对正在办理之物的传递和转移，以及另一个人对它的接受，无论它是能力或权柄，顺从、祝福，还是见证……

利未记：

以色列人承认他们的罪后，亚伦要两手按在阿撒泻勒活着的公山羊头上，承认以色列人一切的罪孽，就是他们一切的罪，把它们都归在那山羊的头上，把它送到旷野去。（利未记 16:21）

“两手按在公山羊头上”表示以色列人的一切罪孽和罪的传递和转移，以及山羊对它们的接受，这是显而易见的；那山羊要被送往的“旷野”是指地狱。凡听见的人都要放手在那要被石头打死的人身上表示他们所作的见证已经被传递并转移给他，一旦接受，此人就被处死。

利未记：

有人若从牛群或羊群中带燔祭为献给耶和华的礼物，要按手在燔祭牲的头上，燔祭便蒙悦纳，为他赎罪。（利未记 1:2-4）

手要以同样的方式按在作为祭牲而献上的礼物的头上。经上吩咐一个祭司若犯了罪，同样如此行；长老，或全会众，以及官长若犯了罪，也是如此；凡犯了罪的灵魂，或任何凡人若犯了罪，都要如此。他们的手按在燔祭和祭牲上，表示献供物之人的一切敬拜，也就是说，表示认罪、忏悔，和由此而来的洁净，以及良善与真理的植入，因而与主的结合，这一切都通过传递、转移和接受实现。“担当罪孽”所表示的，就是转移和接受。

由于按手表示传递、转移和接受，所以可知在下列经文中，“按手”表示什么：

有一个管会堂的来到耶稣跟前，说，我女儿刚才死了；但你来，按手在她身上，她就必活了。耶稣就进去，拉着她的手，女孩便起来了。（马太福音 9:18, 19, 25）

马可福音：

耶稣按手在瞎子的眼睛上，他就复了原。（马可福音 8:25）

同一福音书：

有人带着一个耳聋的人到耶稣这里，求祂按手在他身上。祂领他离开百姓，到一边去，就用指头探他的耳朵，抹他的舌头，他的听觉能力就打开了。（马可福音 7:32, 33, 35）

路加福音：

有一个女人因病而老弯着腰。耶稣用两只手按着她，她立刻直起腰来。  
(路加福音 13:11, 13)

马可福音：

耶稣接手在病人身上，治好他们。(马可福音 6:5)

在这些地方，很明显，主“接手”，以及“抹”表示神性能力的转移和接受。所表示的是这些事物，这一点从马可福音明显看出来：

一个女人从后头来，摸耶稣的衣裳；说，只要摸到祂的衣裳，我就必痊愈。她觉得顽疾立刻痊愈了。耶稣在自己里面觉得有能力从自己身上出去。(马可福音 5:27-30)

路加福音：

摸耶稣衣裳的女人痊愈了。耶稣说，有人摸我，因我觉得有能力从我身上出去。(路加福音 8:44, 46)

同一福音书：

全群的人都设法摸耶稣，因为有能力从祂身上发出来，把他们都医好了。  
(路加福音 6:19)

由此明显可知，“用手或手指摸”表示什么；以及路加福音中的这些话表示什么：

耶稣进前按着死人的棺材，抬的人就站住了。然后祂说，少年人，我对你说，起来！那死人就坐起，并且开始说话。(路加福音 7:14, 15)

由此也明显可知，给孩子和小孩子接手表示什么。在马太福音，经上描述了给小孩子接手：

有人给祂带来孩子，要祂给他们按手。耶稣说，容许孩子，不要禁止他们到我这里来。因为这样的就是天国。耶稣给他们按手。（马太福音 19:13-15）

马可福音提到祂给小孩子按手：

耶稣用手臂抱着小孩子，给他们按手，为他们祝福。（马可福音 10:16）

给孩子和小孩子按手在此也表示神性能力的转移和接受，人的内层通过这种转移和接受而得医治，这就是拯救。

用手“摸”的这种含义来源于来世的代表。在来世，那些生命状态不相似的人看上去彼此离得很远，而那些生命状态相似的人则看上去彼此生活在一起；在来世，那些彼此触摸的人就将自己的生命状态转移给对方。如果这一切是用手来完成的，那么生命的一切，或说他们的整个生命都被转移了，因为手凭其对应关系而表示能力，也就是生命活动，或说一个人的行动能力，因而表示凡属于一个人的东西。这类代表就出现在灵人界，但它们通过来自天堂的流注实现；在天堂，人们只感知到对良善和真理的情感方面的联系。

10051. “放在块子和头的上面”表示内在和至内在事物之下的外在事物的有序排列。“块子”是指内在事物；“头”是指至内在之物；要放在它们上面的“肠和腿”是指最外在和更外在的事物，“肠”是指最外在或最低的事物，“腿”是指更外在的事物或外在事物；“放在前者和后者上面”是指将它们有序排列。它之所以表示在内层事物之下对外层事物的有序排列，而是像字义说的那样是在它们“上面”，是因为坛和坛上

的火是最高或最内在的事物。祭坛代表神性良善方面的主之神性人身，火代表神性之爱本身；因此，离坛上的火最近的公绵羊的这些部分和燔祭是更高或更内在的；而它们上面的部分因离坛上的火更远，故是更低或更外在的。因为离最高之物最近的事物被视为更高或更内在，离最高之物较远的事物被视为更低或更外在，这与字义上所说的不同。无论你说更高和更低的事物，还是说更内在和更外在的事物，意思都一样，因为更高之物更内在，更低之物更外在。由此明显可知，将“肠和腿放在块子和头的上面”表示最外在和更外在的事物必须在内在和至内在事物之下被有序排列。祭坛是神性良善方面的主之神性人身的代表；坛上的火是指祂的神性之爱。